

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9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 综合考虑陈炜女士个人工作经历, 经总经理提名,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(陈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), 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陈炜女士原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、监事, 已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监事会主席、监事职务, 于2023年9月19日辞去监事会主席、监事职务正式生效。

经核查, 在其离任期间, 陈炜女士未买卖公司股票。

陈炜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, 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,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21日

附件：

陈炜女士简历

陈炜，女，1974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研究生学历，是CGMA全球管理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，国际会计师公会AIA全权会员。陈炜女士曾任波士胶芬得利(中国)粘合剂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财务分析经理，北京诺华制药有限公司高级业务计划与分析经理，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财务与投资副总监、财务副总监、财务总监，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副部长、审计部副部长、审计部部长，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监事；现任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监事，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监事，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

陈炜女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陈炜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在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中担任职务，与其他持股5%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，陈炜女士不是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